

团结大街街道团17社区鑫泰豪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XZS-2026-CG00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团结大街街道团17社区鑫泰豪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团17社区鑫泰豪庭小区物业管理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团结大街街道团17社区鑫泰豪庭项目,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团结大街街道团17社区鑫泰豪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团结大街街道团17社区鑫泰豪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符合招标项目的营业范围,根据有关法规保证招标项目运行质量,维护招标人及业主等方面的利益。2、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在2024年度包头市物业服务企业信用评价排名等级A级及以上等级企业。3、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不得转包;除明确允许的内容外,亦不得分包。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已移出或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查询结果,近三年无欺诈及弄虚作假行为,未列入政府主管部门失信黑名单。5、中选企业不得整体打包给其他物业服务企业。6、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7、投标单位法人无犯罪记录。8、项目经理资格:具有全国物业管理企业经理上岗证书或者物业管理师证书。;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3-24 13:30:00到2026-03-31 17:00:00。

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4-15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1号天福商务广场8-B1604。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4-15 09:3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1号天福商务广场8-B1604。

七、其他

报名及文件方式：邮箱获取，凡有意参与本项目者，提供招标公告里所需资料扫描件发至783868959@qq.com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审核通过后，我公司会联系供应商。到时请供应商准备叁份资料单面打印逐页盖章邮寄或送至我司，获取招标文件。（1）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需附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3）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原件；（4）开户许可证（营业执照七证合一除外）；（5）信用中国网(<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无行政处罚、未被列入黑名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6）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法定代表人及单位行贿案件查询结果；（7）企业报名表（格式自拟）（8）项目经理证书,信用评价截图；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团17社区鑫泰豪庭小区物业管理委员会**。

九、联系人

招标人：**团17社区鑫泰豪庭小区物业管理委员会**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团17社区**

联系人：**窦书敏**

电话：**15848667716**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鑫中晟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1号天福商务广场8-B1604**

联系人：**苏臻**

电话：**15848818997**

邮件：sumaomao1@foxmail.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苏臻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